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14651.SZ	20 海控 02
149111.SZ	20 海控 03
149112.SZ	20 海控 04
188847.SH	21 海控 01
185152.SH	21 海控 02
133361.SZ	22 发控 01
133398.SZ	23 发控 01
115243.SH	23 发控 Y1
184792.SH	23 发控 02
2380123.IB	23 发控债 02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22 年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债权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债权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债券基本情况

2020年1月14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0海控02”，发行规模22亿元，票面利率4.83%，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2020年4月28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其中品种一简称“20海控03”，发行规模15亿元，票面利率2.88%，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品种二简称“20海控04”，发行规模4亿元，票面利率3.29%，期限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2021年10月14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1海控01”，发行规模9亿元，票面利率3.70%，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2021年12月21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1海控02”，发行规模11亿元，票面利率3.38%，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2022年12月6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2发控01”，发行规模10亿元，票面利率3.98%，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2023年1月10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3发控01”，发行规模15亿元，票面利率4.60%，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2023年4月19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3发控Y1”，发行规模5亿元，

票面利率3.48%，基础期限2年，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续期选择权。

2023年4月20日，2023年第一期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完成发行，债券简称“23发控02/23发控债02”，发行规模10亿元，票面利率3.20%，基础期限3年，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续期选择权。

二、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聘任陈良才、徐晓杰同志为发行人专职外部董事。

（二）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

陈良才，男，1967年10月生，四川南部县人，汉族，1987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海军91458部队环境监测站站长、军港管理处助理员，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划发展改革处调研员，海南省国资委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海南省建设投资集团副总经理。现任海南省省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履职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省路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省金城安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徐晓杰，男，1968年1月生，广东潮州人，汉族，1990年7月参加工作，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信贷部、信托部、证券部经理，海南省金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海南省金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任海南省省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履职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省粮油产业有限公司、海南省路桥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职务任免已经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将按有关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办理后续相关程序。

三、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人员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调整，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公司存续债券交易价格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